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三河同飞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国富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三河同飞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飞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同飞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中层管理人员等进行了培训，培训情况如下：

一、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

培训时间：2023年12月7日

培训地点/形式：视频会议线上培训

培训人员：陈刚

培训对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中层管理人员

二、培训主要内容

本次培训的主要内容如下：

- 1、《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2年修订）》；
- 2、《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
- 3、《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其他业务规则；
- 4、《证监会统筹一二级市场平衡 优化IPO、再融资监管安排》等再融资相

关政策。

三、培训的完成情况及效果

保荐机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的相关要求，对公司进行了2023年度持续督导培训。保荐机构认为：通过本次培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上市公司特定人员证券买卖限定、上市公司董监高职责以及目前再融资相关监管政策有了更全面的了解。本次持续督导培训总体上提高了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及对资本市场理解，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水平。

保荐机构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公司积极予以配合，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达到了良好效果。

（以下无正文）

